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3-032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
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傅光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傅露芳女士的通知，因个人资金需求，傅光明先生与傅露芳女士于近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3,500,000 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增持所得），占公司总股本的 0.2814%。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傅光明	大宗交易	2023 年 4 月 4 日	24.05	850,000	0.0683%
傅露芳	大宗交易	2023 年 4 月 4 日	24.05	2,650,000	0.2131%
合计				3,500,000	0.2814%

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增持所得。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傅光明	合计持有股份	3,461,847	0.2784%	2,611,847	0.21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65,462	0.0696%	15,462	0.0012%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96,385	0.2088%	2,596,385	0.2088%

傅露芳	合计持有股份	4,890,200	0.3932%	2,240,200	0.180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890,200	0.3932%	2,240,200	0.18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傅光明先生、傅露芳女士本次减持股份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在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截至本公告日，董事长傅光明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傅光明先生及傅露芳女士共同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六日